

证券代码:000702

证券简称:正虹科技

公告编号:2019—015

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:

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2019 年 4 月 25 日(星期四)下午 14:30。

(2) 网络投票时间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9 年 4 月 25 日上午 9:30-11:30、下午 13:00 至 15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 2019 年 4 月 24 日 15:00 至 2019 年 4 月 25 日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地点:岳阳市屈原管理区营田镇正虹路正虹办公大楼四楼会议室。

3、表决方式: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、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。

5、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夏壮华先生

6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(代理人)3 名,代表股份 67,021,517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.1361%。其中:

- 1、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(代理人)2 名,代表股份 67,019,117 股,占公司

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.1352%;

2、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 名,代表股份 2400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9%。

3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,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:

1、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总表决情况:同意 67,021,517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 0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 3901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总表决情况:同意 67,021,517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 0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 3901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3、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总表决情况:同意 67,021,517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 0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 3901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;

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4、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报告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67,021,51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390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67,021,51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390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6、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67,021,51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390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67,021,51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390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

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总得票数（股）	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中小股东表决之得票数（股）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是否当选
8.01	选举刘献文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67,019,117	99.9964%	1501	38.4773%	是
8.02	选举徐仲康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67,019,117	99.9964%	1501	38.4773%	是
8.03	选举易德玮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67,019,117	99.9964%	1501	38.4773%	是
8.04	选举余玲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67,019,117	99.9964%	1501	38.4773%	是

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总得票数（股）	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中小股东表决之得票数（股）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是否当选
9.01	选举岳意定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67,019,117	99.9964%	1501	38.4773%	是
9.02	选举张石蕊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67,019,117	99.9964%	1501	38.4773%	是
9.03	选举黄珺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	67,019,117	99.9964%	1501	38.4773%	是

1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总得票数（股）	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中小股东表决之得票数（股）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是否当选
10.01	选举吴伟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	67,019,117	99.9964%	1501	38.4773%	是
10.02	选举杨宇飞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	67,019,117	99.9964%	1501	38.4773%	是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经湖南联合创业律师事务所康笃华、杨波两位律师现场见证，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，确认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所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。
- 2、湖南联合创业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5 日